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3671号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宁物流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新宁物流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宁物流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宁物流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宁物流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新宁物流公司2016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严 劼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新华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06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10月13日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60元,公司共募集资金23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3,788,940.6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0,211,059.34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09年10月16日全部到位。

2、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曾卓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05号)核准,公司向配套募集资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9,447,852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9,999,993.80元,扣除与发行等有关费用人民币20,283,791.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9,716,202.8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9月11日全部到位。

(二) 募集资金2016年度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10,211,059.34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403,969.14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10,363,368.37

项目	金额
本年度金额	40,600.77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20,614,353.59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191,338,166.58
本年度金额	29,276,187.01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74.89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
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19,716,202.80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97,516.65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30,157.94
本年度金额	267,358.71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4,352,578.17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69,000,000.00
本年度金额	135,352,578.17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5,661,141.28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1、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开设了 7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为：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29000000660, 该专户仅用于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及以下 4 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已于 2016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注销;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29000030378, 该专户仅用于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 已于 2012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注销;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29000030405, 该专户仅用于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29000030529, 该专户仅用于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 已于 2013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注销;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29000030804, 该专户仅用于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 已于 2011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注销;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29000034385, 该专户仅用于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运营, 已于 2011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注销;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19000098171, 该专户仅用于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运营, 已于 2016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注销。

2、公司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开设了 4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分别为: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20905120910202, 该专户仅用于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北斗产业总部基地项目, 已于 2016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注销;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20905120910506, 该专户仅用于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补充运营资金;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609091788, 该专户仅用于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719866190913, 该专户仅用于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若以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时,公司承诺存单到期后将分别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公司及子公司的存单不得质押。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	存储方式
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1102232129000030405	674.89	活期存款

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专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银行账号 1102232129000030405),因受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仓库火灾事项涉及诉讼而被法院冻结。截至本专项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银行账户仍处于冻结状态。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	存储方式
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120905120910506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609091788	15,565,162.60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719866190913	95,978.68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722466445207		三个月定期存款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余额合计			15,661,141.28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2,927.6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 13,535.26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的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根据 201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和“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合计 8,223,597.93 元(注：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止)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结余的资金为 2,145,565.15 元，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结余的资金为 6,078,032.78 元。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1 年 10 月 9 日将 2,145,565.15 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1 年 9 月 7 日将 5,000,000.00 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将 1,078,032.78 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根据 2012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合计 4,790,249.64 元（注：截至 2012 年 2 月 9 日止，含利息、手续费等）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将 4,814,451.75 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审议公告金额差异 24,202.11 元人民币，系 2012 年 2 月 10 日至 3 月 6 日期间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及手续费等。

（3）根据 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合计 15,361,513.36 元（注：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止，含利息、手续费等）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3 年 5 月 2 日将 15,435,194.27 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审议公告金额差异 73,680.91 元，系 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13 年 5 月 2 日期间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等。

（4）根据 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合计人民币 29,259,699.06 元（注：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止，含利息、手续费等）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将 29,273,302.40 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其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674.89 元。实际补充流动资金及专项账户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合计金额与公司审议公告金额差异 14,278.23 元，系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等。

（5）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102232129000000660，该专户所用于公司的超募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及 4 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将该专户余额 100.02 元（系截至 2016 年 9 月 7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2、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 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北斗产业总部基地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北斗产业总部基地项目”投资完成后结余的资金合计人民币 32,630,037.53 元（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止，含利息、手续费等）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实际分别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将 10,000,000.00 元、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将 12,629,000.00 元、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将 10,000,000.00 元、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将 11,371.36 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其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北斗产业总部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20905120910202）已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注销。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合计金额与公司审议公告金额差异 10,333.83 元，系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等。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1) 公司将 2,000.00 万元用于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的名称为准），待公司正式成立之后在中国工商银行昆山张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的名称为准）主要从事进出口货物的仓储、集装箱堆存及有关配套服务；保税仓库内货物的代理报关、报检业务，库区货物的分级、分装、挑选、制贴标签、整理等业务。

拟设立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使用上市超募资金 2,000.00 万元，资金使用计划明细如下：

序号	计划支出项目	支出金额（万元）
1	建设期仓库租赁	86.00
2	配套设施改造与装修、消防费用	398.50
3	机械、电子等设备	776.50
4	办公设备	189.00
5	营运车辆	150.00
6	流动资金	400.00
	合计	2,000.00

(2) 公司将 3,6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业务开展需要更多流动资金支持,公司计划分别于 2010 年将 1,3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于 2012 年将 9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3 月 30 日将 1,4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 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含利息)1,714.12 万元和自有资金 85.88 万元共计 1,800.00 万元,用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300 万元增至 2,1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技术检测、货运代理、仓储服务、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济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

为向联想中国区物流北京平台提供仓储服务,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拟租赁北京市昌平区创业园区域地块,总面积约为 32,0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包括办公设备及耗材、仓储设备及耗材,基础设施建设费用与装修、仓库租赁及流动资金投资。资金使用计划明细如下:

序号	计划支出项目	支出金额(万元)
1	购置设备	780.28
1.1	办公设备及耗材	39.70
1.2	仓储设备及耗材	609.58
1.3	监控设备	131.00
2	基建及装修	240.00
3	租赁费	629.81
4	流动资金	149.91
	合计	1,800.00

2、 实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

(1) 截至 2010 年 2 月 3 日止,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已收到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上海中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沪中豪验字(2010)第 102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与保荐人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使用募集资金 20,183,295.19 元，其中 6,078,032.78 元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批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与使用计划相比差异 183,295.19 元，系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

(2)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将 1,3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股份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3 日将 1,3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 根据 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中的 9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将 9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 根据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中的 1,4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30 日将 1,4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 根据 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将剩余超募资金 1,714.12 万元和自有资金 85.88 万元用于增资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租赁北京市昌平区创业园区域地块项目。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将约为 1,724.53 万元的超募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增资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租赁北京市昌平区创业园区域地块项目。实际转入金额与计划使用超募资金的差额 10.41 万元，为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

2016 年 9 月 26 日，北京新宁物流有限公司将超募资金专户余额 2,784.59 元（系截至 2016 年 9 月 2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继续按承诺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致力于公司的主营业务。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2、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①	实际投入金额 ②	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	利息收入 ③	手续费 ④	结余资金 ⑤=①+③-④ -②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0	96,984.68	1,006.00	95,978.68

2017 年 1 月 6 日，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已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专项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719866190913）余额 95,965.68 元（系截至 2017 年 1 月 6 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运营资金”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①	实际投入金额 ②	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	利息收入 ③	手续费 ④	结余资金 ⑤=①+③-④ -②
补充运营资金	19,716,202.80	19,717,793.74	100.01	2,444.42	853.48	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运营资金”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活期存款账户 120905120910506)募集资金 793.74 元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补充运营资金,余额为零。2017 年 1 月 4 日,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将该专户注销。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021.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7.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061.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5,119.38	93.08	2011 年	66.97		否
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2,528.79	50.58	2014 年	1,614.13		否
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	否	2,800.00	2,800.00		1,407.41	50.26	2013 年	56.22		否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	否	706.00	706.00		494.33	70.02	2011 年	39.81		否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81.44					
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15.74					

江苏苏宁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 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否				1,543.52					
深圳市苏宁现代物流有限 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节 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27.33	2,927.33					
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否			0.01	0.0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006.00	14,006.00	2,927.34	14,717.95			1,777.13		
超募资金投向										
上海苏宁捷通仓储有限公 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1,409.18	70.46	2011年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00.00	3,600.00		3,600.00					
上海苏宁捷通仓储有限公 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节余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9.15					
北京苏宁物流有限公司租 赁北京市昌平区创业园 区域地块项目	否	1,714.12	1,725.18		1,724.88	99.98	2015年	-419.03		否
北京苏宁物流有限公司租 赁北京市昌平区创业园 区域地块项目节余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0.28	0.28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314.12	7,325.18	0.28	7,343.49			-419.03		
合计		21,320.12	21,331.18	2,927.62	22,061.44			1,358.1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 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总额 7,015.11 万元，已列入计划使用的超募资金 7,015.11 万元。各超募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及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表中的超募资金投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由于公司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控制工程的各项支出，合理降低工程成本和费用；充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及现有设备配置，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所投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了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因此已完成项目募集资金出现以下结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2011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结余资金 214.5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苏州新宁物流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1 年 10 月 9 日将 214.56 万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上海新宁捷通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超募资金投资项目），2011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结余资金 607.8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海新宁捷通仓储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1 年 9 月 7 日将 500 万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将 107.80 万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扩建项目，2012 年 2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将该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 479.0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将 481.44 万元的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项目，2013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将该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 1,536.1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江苏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 日将 1,543.52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2016 年 2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将该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 29,259,699.06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将 29,273,302.40 元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首次公开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余额为 674.89 元，系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保税仓储建设项目专户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余额，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银行账号 1102232129000030405）专户内，该银行账户因受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仓库火灾事项涉及诉讼而被法院冻结。截至本专项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银行账户仍处于冻结状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系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

附表 2: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971.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35.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35.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北斗产业总部基地项目	否	11,000.00	11,000.00	7,744.65	7,744.65	70.41				否
补充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 限公司运营资金	否	1,971.62	1,971.62	71.78	1,971.78	100.01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454.79	454.79	22.74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2,000.00	7,000.00	100.00	2016 年	2,932.01		否
北斗产业总部基地项目结 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64.04	3,264.04					
合 计		21,971.62	21,971.62	13,535.26	20,435.26			2,932.0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由于公司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控制工程的各项支出,合理降低工程成本和费用;充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及现有设备配置,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所投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了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因此已完成项目募集资金出现以下结余:</p> <p>1、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北斗产业总部基地项目,2016年2月1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将该项目投资建设完成后结余的资金32,630,037.53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分别于2016年2月22日将10,000,000.00元、于2016年2月26日将12,629,000.00元、于2016年4月11日将10,000,000.00元、于2016年12月29日将11,371.36元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2017年1月6日,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已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专项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活期存款账户719866190913)余额95,965.68元(系截至2017年1月6日止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日将该专户注销。</p> <p>3、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运营资金”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活期存款账户120905120910506)募集资金793.74元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补充运营资金,余额为零。2017年1月4日,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将该专户注销。</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未使用的部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继续按承诺计划使用配套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致力于公司的主营业务。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系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的净额。